

全港中學生
「社創·社區 4.0」比賽
“Social Innovation · Community 4.0” Competition

比賽詳情及細則

(請留意網頁更新)

1. 參賽資格

- 全港任何中學
- 中一至中六學生，以學校名義組隊參賽 (年級組合不限)
- 每隊需有 4-6 位學生及 1 位負責老師間學校可派出多於一隊

2. 比賽形式

	重點	每隊需提交
初賽 第一階段	認識社區問題，發掘、整理及 建構原型方案初型	i. 原型方案(prototype)計劃書 (需包含 STEM 元素) ii. 三分鐘短片
決賽 第二階段	修正、製造和實踐原型方案	1 個可具體實施的原型方案 (模型、產品樣版或程式)

2a. 原型方案計劃書

計劃書須以電腦字體撰寫，最多可加插 5 張圖片協助闡述。(請參閱[原型方案計劃書格式範本](#))

2b. 三分鐘短片

短片長度限於三分鐘內，檔案不大於 100MB 並使用 mp4 格式，用以描述原型方案針對的社區問題，並解釋設計理念及運作。請將短片上載至 Google Drive，並遞交分享連結。(請參閱[短片提交指引](#))

2c. 可具體實施的原型方案 (Prototype)

原型方案 (Prototype)可以基礎樣本(Early Sample)、模型 (Model) 或模擬產品 (Product Built) 等方式呈現，是將虛擬或概念化設計變成實體的第一步。製作者需將創作概念、使用原型的方式匯入設計，經用家或相關人士評價後，再進行修改。

2. 比賽題目 (三選一)

- 一、社區老化衍生的各種生活問題 (包括：生活質素、資訊流通、公共空間等)
- 二、街道老化阻塞、行走和交通問題
- 三、城市老化產生的環境衛生、廢物處理問題

全港中學生
「社創·社區 4.0」比賽
“Social Innovation · Community 4.0” Competition

3. 初賽交通津貼

- 為鼓勵社區考察作深入資料收集，每名初賽學生將獲港幣 300 元交通津貼。
(安排及使用細則請參閱[交通津貼確認回條](#))。
- 資助費用適用於參與比賽規定之訓練課程，同時鼓勵隊伍自行組織社區考察。
- 每名學生均需填寫[交通津貼使用記錄](#)。
-

4. 原型方案資助費用

- 為減輕學校製作原型的成本負擔及促進原型質素，每支決賽隊伍將獲建構原型方案資助。
(安排及細則請參閱[原型方案資助回條](#))
- 資助只適用於製作原型方案衍生的費用，如材料購置、機器租賃等。
- 資助只屬補貼性質，參加隊伍需承擔資助以外的開支。
- 比賽結束後，每隊必須提交所有有效單據，並由負責老師簽署核實。
- 參加隊伍需退還已發放但沒有使用的資助費用。

5. 知識及技術支援

- 初賽階段所有隊伍將參與社區體驗及設計思維培訓課程一，協助認識社區問題，發掘、整理及建構原型方案初型。
- 15 支入圍隊伍將參與創新點子實驗培訓課程二，修正、製造和實踐原型方案。
- 按照原型方案的主題及設計，入圍隊伍可獲得設計原理 (理工大學設計學院提供)、科學技術 (香港科技園公司提供) 及社會創新 (社創企業家提供) 等多方專業意見。

6. 時間表

日期	重要事項
2018 年 9 月 12 日	開始接受報名
2018 年 10 月 30 及 31 日	簡介會
2018 年 11 月 16 日	截止報名
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 月	培訓一：社區體驗及設計思維培訓 (必須參加兩節，時間表於 9 月底前網上公布)
2019 年 2 月 18 日	呈交原型方案計劃書及短片
2019 年 3 月 8 日	初賽結果公布
2019 年 3 月	培訓二：創新點子實驗培訓 (必須參加兩節，時間表稍後公布)
2019 年 7 月 13 及 14 日	決賽評審、社區展示及推介日

7. 獎項及獎品

- 「冠、亞、季軍」
- 冠軍將免費前往法國社創探索之旅 (教師及學生)
- 其他優異大獎 (詳情稍後公布)

全港中學生
「社創·社區 4.0」比賽
“Social Innovation · Community 4.0” Competition

8. 比賽評審

- 評審委員會將由政府、學術界、社福界及商界代表組成。
- 比賽分初賽及決賽，入圍決賽隊伍必須出席由主辦機構安排的評審環節。
- 評審名單及準則將稍後於網上公布。

9. 注意事項

- 原型方案計劃書及製成品必須為原創，不得包含任何侵犯第三者知識產權的材料。主辦單位概不負責參賽作品有關版權的法律責任。若有抄襲之嫌，將被取消參賽資格。原創方案設計概念及成品版權則由參賽隊伍擁用。
- 學生參與比賽，即表示同意主辦機構將作品透過（但不限於）下列渠道及方式宣傳比賽。宣傳渠道及方式包括：(i) 印刷刊物 (ii) 網上刊物 (iii) 媒體採訪 (iv) 報導廣告 (v) 線下和線上宣傳 (vi) 公共場合展覽及 (vii) 其他宣傳活動。
- 主辦機構對比賽擁有最終裁決權。
- **參賽隊伍務必留意網頁更新，包括文件上載及其他公告，比賽細則以網站版本為準。**

7. 比賽查詢

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轄下
社會企業商務中心

2876 2487 李小姐 larine.lee@hkcss.org.hk 或

2876 2436 陳小姐 iris.chan@hkcss.org.hk

資助機構

主辦機構

Citi Foundation

